

证券代码：873762

证券简称：智达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智慧公交产品、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等	170,000,000.00	72,836,195.71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租赁房屋等	5,000,000.00	2,569,712.87	
合计	-	175,000,000.00	75,405,908.58	-

(二) 基本情况

1、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

(1) 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44 号

注册资本：511,492.2728 万元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

主营业务：汽车客运；客车修理；接受委托从事物业管理（含出租房屋）；机动车检测；以下项目仅限分公司经营：汽车大修、总成大修、汽车小修、维保（保养）、汽车专项修理；零售成品油、天然气；变电站及电车线网配件加工；危险货物运输；变电站及电车线网的安装、维修；热力供应；技术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最终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方。

(2) 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北京公交集团城市副中心客运有限公司、北京公交集团亦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北汽出租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等。

2、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 165 号院 1 号楼 1001 室

注册资本：71,989.2422 万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设计服务；通信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专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销售；大数据服务；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

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公司关联方。

3、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 717 号中国华录大厦

注册资本：183,600.828591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视听、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开发应用、技术咨询、销售、技术服务；系统工程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及管理；文化信息咨询；经营广告业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机械电子产品开发、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为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为公司关联方。

4、准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

(1) 准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 32 号院 3 号楼 7 层 706 室

注册资本：28,052.5000 万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教育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

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准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为公司关联方。

(2) 其他关联方：准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至公司的董事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准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公交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等。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李炜、张世强、牛斯达、孙宏飞、韩迪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吴先宇、孙鲲鹏、张鼎城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关联性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或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公平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 备查文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智达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